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于 2015 年 5 月 7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宜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3、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 年 5 月 7 日 14:00-15:00。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 年 5 月 6 日-5 月 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 年 5 月 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 年 5 月 6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5 月 7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章练塘路 666 号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5 年 5 月 4 日。

二、会议出席和列席人员

1、截止 2015 年 5 月 4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公司聘请的律师等。公司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会议列席人员：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邀请的其他嘉宾。

三、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关于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审议《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审议《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审议《关于 2014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7、审议《关于 201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议案》
- 9、审议《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制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信息公告。

四、网络投票相关事项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 1、投票时间：2015 年 5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投票代码及简称：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股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代码：365262；投票简称：“巴安投票”。

3、在投票当日，“巴安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买卖方向为“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表决事项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	100.00
议案 1	《关于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 3	《关于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议案 4	《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00
议案 5	《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00
议案 6	《关于 2014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00
议案 7	《关于 201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00
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议案》	8.00
议案 9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	9.00
议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议案 11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00
议案 12	《关于制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12.00
议案 13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3.00

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 100，相应的申报价格为 100.00 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和各议案都进行了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

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巴安水务”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所有提案投票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意向
365262	巴安投票	买入	1.00元	1股	同意
365262	巴安投票	买入	1.00元	2股	反对
365262	巴安投票	买入	1.00元	3股	弃权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股东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gddh/mmcj/public/index.jsp> 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件号”、“证券账户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在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激活指令发出后5分钟，服务密码即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至2015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公司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增加“总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为100.00元）的，股东如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了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五、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年5月5日上午9:30-11:00，下午13:00-15:00

2、登记地点：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5 年 5 月 6 日下午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其他事宜

1、联系人：陆天怡 沈佳凤

电话：021-32020653

传真：021-52135781

2、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5 月 4 日

另附：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附件一：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本人（本公司）出席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代理人应对本次股东大会以下事项进行审议：

- 1、审议《关于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投：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 2、审议《关于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投：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 3、审议《关于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投：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 4、审议《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投：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 5、审议《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投：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 6、审议《关于 2014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投：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 7、审议《关于 201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投：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 8、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议案》
投：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 9、审议《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
投：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 10、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投：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11、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投：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12、审议《关于制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投：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13、审议《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投： 同意票 反对票 弃权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有效期限：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